

# MaxW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兩時正假座  
香港九龍土瓜灣土瓜灣道84號環凱廣場11樓1102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  
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登記股東，茲委任(附註3)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其未克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兩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土瓜灣土瓜灣道84號環凱廣場11樓1102室舉行的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決議案進行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a).	考慮重選李仁剛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2(b).	考慮重選徐斌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2(c).	考慮重選傅思安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d).	考慮重選陳藝華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	考慮續聘中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彼等之薪酬。		
5(A).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股份之一般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		
5(B).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5(C).	擴大以上5(A)所指之一般授權範圍至已購回股份數量。		

日期：二零二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 附註：

- 請填上與受委代表相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能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須填上名字。
- 如閣下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則刪去「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格內填上閣下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適當的符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適當的符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核證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人)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而獲委任之受委代表與股東具有相同權利以在大會上發言。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閣下的委任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相關個人資料，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